

中标通知书

致：天津市广义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 我司对富士康科技集团天津厂区供餐服务厂商招标(CESBG-TJ-ZW-C20251011A)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于2025年12月9日邀请贵司进行现场讲标、决标，经我司各相关部门评审，现确定贵司中标，后续将由我司 人资处/总务部 与贵司确认合约内容。
2. 中标项目名称：富士康科技集团天津厂区供餐服务厂商招标
3. 服务范围：富士康科技集团天津厂区 C11 餐厅供餐，服务期间贵司自行负担水、电等能源费用。
4. 签订《餐饮服务合同》和《安全管理协议》。
5. 贵司至迟应于签订正式服务合同的3日内缴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300,000元。
6. 服务时间：自2026年3月1日起至2028年4月30日，合约期2年2个月。
7. 未经我司书面同意贵司不得将本次之中标项目部分或全部转让给任何第三人，否则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标人，并保留因贵司该行为造成我司损失赔偿追索的权利。
8. 若因贵司在已谈定的合约条款基础上提出不同意见或其他原因导致合约无法按时签订的，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标人，并保留因贵司该行为造成我司损失赔偿追索的权利。

联络人：人资处/总务部/采购课

电话：022-59831688 转 32355

中标厂商：天津市广义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日期：2025年12月10日



富联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富联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